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建元信托

公告编号：临 2026-033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
-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3.79 亿元。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依据法律规定程序，积极行使诉讼权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关于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的《应诉通知书》等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1. 案号：（2026）沪 74 民初 1294 号

2. 立案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3. 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被告：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 原告的主要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信托资金本金损失人民币 300,000,000 元；

（2）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资金占用损失（暂计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本项诉请为 79,129,315.06 元）。

截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本案诉请共计 379,129,315.06 元。

5. 《民事起诉状》的主要事实与理由：

2016年5月3日，原告认购被告设立的信托计划，双方签署《资金信托合同》，约定原告作为委托人及受益人将人民币3亿元的资金委托给被告。原告认为被告在管理涉案信托计划过程中，存在违反受托人义务的行为，导致原告信托财产到期未予收回。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依据法律规定程序，积极行使诉讼权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